

##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0月25日收到董事黄光耀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黄光耀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黄光耀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黄光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补选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黄光耀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八日